

浏阳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2022年部门预算 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 职能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基本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政府采购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五)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六)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2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2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2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2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 1、宣传贯彻文化广电和体育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 2、依法对文化广电和体育事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局和检查。
- 3、依法管理文化广电和体育市场，促进文化广电和体育事业发展。
- 4、负责全市范围内（含乡镇）1000多家文化市场经营单位的执法监管工作。
- 5、负责市“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文化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和市网吧管理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 6、负责实施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出版、版权、印刷、电影市场领域的行政执法职责。
- 7、负责实施省、长沙市下放的擅自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或爆破、钻探、挖掘作业的处罚等执法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综合科、执法一中队、执法二中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二级机构，预算为执法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等；支出包括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其他交通费、劳务费、福利费、工会经费、邮电费、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和离退休经费、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一）收入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377.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7.68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4.18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标，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377.68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67.1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56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4.18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标，人员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77.6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347.08万元，是指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311.08万元，公用经费36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28.02万元，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结合单位公用经费实际需要，整合其他项目资金。

（二）项目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30.6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30.6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扫黄打非”、网吧整治、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电影、出版、版权）等方面。支出较去年减少23.84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整合项目经费，用于公用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7万元，上升89.47%，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原则，结合单位公用经费实际需要，整合其他项目资金。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2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1年持平。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8万元，其中，政府货物类采购预算1.38万元；政府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政府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2年浏阳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整体支出377.68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个，涉及项目支出30.6万元，其中：“扫黄打非”网吧整治等执法，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五）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2万元,用于“扫黄打非”会议场地租凭;培训费预算0万元,拟开展“扫黄打非”工作会议,人数约110余人次,内容为:浏阳市第三十五次“扫黄打非”会议;暂无节庆活动。

(六)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底,部门所属车辆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2022年计划采购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七、名词解释

(一)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2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2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2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2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相关附件下载：[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